

鐵

立

文

起

鐵立文起後編卷之一

梅溪

王之績懋公

集著

猷州

趙

拓偉士

泰訂

經世類

王言通論

王懋公曰、我觀周書。周公曰。王若曰。知人臣代言。蓋自昔而已然矣。後惟炎漢諸君。皆自爲文。絕非書生。聲口亦一奇也。他若梁元簡。文隋煬。及唐太宗。明皇。輩亦多才藝。然子特嫌其有文士態。書曰。大哉。王言。則虞世南之不和宮體詩。不亦立乎。至于後世重代。

其  
體

言之人乃別設官職非不榮談亦何易故歐陽文忠  
謝知制誥表云王者尊居萬民之上而誠意能與下  
通奄有四海之大而惠澤得以徧及者得非號令誥  
詔發揮而已哉然其爲言也質而不文則不足以行  
遠而昭聖謀麗而不典則不足以示後而爲世法又  
曰伏讀訓辭則有必能復古之言然後益知所貴之  
重由是觀之其事亦甚鉅矣任此選者亦宜其難其  
慎矣所以內制集序又云錢思公嘗以爲朝廷之官  
雖宰相之重皆可雜以他才處之惟翰林學士非文  
章不可今學士所作文嘗多矣至于青詞齋文必用

凡與  
下者  
存之

餘  
命建

老子浮圖之說。祈禳秘祝。往往近于家人里巷之事。而制詔誥。取便于宣讀。寄拘以世俗所謂四六之文。其類多如此。然則果可謂之文章者歟。予直草土自朝廷內及宮禁下。及蠻夷海外。事無不載。而時政記日曆。與起居郎舍人有所畧而不記。未必不有取于斯焉。其後觀坡公別集。有曰。誥勅盛于六朝。其原肇自舜命九官。義仲和仲之詞。後君奭。君牙之命。其遺制也。此卽口代天言。唐惟常楊元白。宋陶穀。遂有依樣畫葫蘆之誥。厥後王介甫最爲得體。而蘇子瞻尤號獨步。多訓飭戒厲之言。有訓誥之風。非如今之誥。

秘所謂一箇八寸三頭中人可戴者也。予謂後之  
詞臣能以歐蘇爲式。則於王言庶不辱云。

初學集外制集序曰。前代學士院掌內制。舍人院掌  
外制。國朝兩制皆屬翰林。設中書科。就翰林承草。登  
軸而已。太祖嘗言翰林。鮮人制誥多自作。今內閣尚  
有存者。詞意醇厚。足以仰見聖祖審慎職司。做勵臣  
工之至意。成祖始掄七人入內閣。備顧問。兼司兩制。  
孝宗弘治時李文正公以侍郎入閣。專管誥勅。嗣是皆  
以尚書或侍郎兼閣學。專管可謂極重矣。然文正諸  
公文集皆刊落制詞不載。或謂綸綍尊嚴。不當錯置。

別集或謂館閣隆重、無暇簡點文字、理或然也。正統以後、迄于正德、簡牘相訟、郎吏胥史、可以按籍繕寫、上言遂爲故紙、而代言之任日輕。嘉靖中、天子罪意右文、每與相臣言、祖宗任翰林、推舉翰林、春坊官入管誥勅、於是瞿文懿、高文襄之流、訓詞爾雅、彬彬可觀。久之而增華加麗、鋪張藻飾、予取予求、無復體要代言之任重、而王言則未嘗不輕。萬曆初、江陵特疏駁正、以君誥其臣爲譏、申飭嚴厲、而迄未能止也。天啓元年、少師高陽公、以宮庭領外制、躬爲嚴切典重之文、援据職掌、諄復訓誡、開潛德、章虛儀、鄉里婦孺

織芥畢舉。於是制誥之體粲然一變。余以史官承乏。從公之後。大端皆收法于公。而叅酌質文。規撫唐宋。則竊有微指焉。余謝事不及十年。而制誥之文。又再變矣。常袞不云乎。其文流則失正。其詞質則不麗。夫質而不麗。非吾之所逮及也。近代之流。而失正者。有之。抽黃對白。肥皮厚肉。其失也靡。標新豎異。牛鬼蛇神。其失也織靡。之與織。其受病于卑俗則一也。然而世之病之者。則寡矣。嗟夫。以余之老于史。苟在皆作之庭。又幸附通儒元老之後。塵不能洗心。縛力明。繪畫之典。要定後作之章程。而所謂流而失正者。在後。

於余者乃滋甚。豈余之不肖不能障狂瀾而東之。顧  
反爲之掘泥而揚其流乎。權輿之曰。使盛聖之文明。  
不登于典。謨訓誥罪在菲薄。予誠無所逃罪也矣。歸  
田多暇。發向所作制尊而閔之。顏面赭赤。愧汗交下。  
畧述代言沿革升降之集。以敘於首。問一省視。庶可  
以知余之有罪。而長遺恨于斯文也。  
穆廟隆初慶初。高文襄當國。歸熙甫以僕丞管制勅。一時  
贈祭文爾雅可觀。厥後辦事者多用乙科。闈入閭中。  
亦視爲故事。不復簡括制詞。且陋。王言日輕。間與諸  
老言之。相視自笑而已。於予亦可爲一慨也。



宋楊文公談苑論學士草文曰學士之職所草文辭  
各目竊廣拜免公主將相妃主日制賜恩宥曰赦書  
曰德音處公事曰勅榜文號令曰御札賜五品官以  
上曰詔六品以下曰勅書批勅羣臣表奏曰批荅賜  
外國曰蕃書道旨青詞釋門曰齋文開教坊宴會曰  
白語玉木興建曰上梁文宣勞賜曰口宣此外更有  
祝文祭文諸王布改榜號簿隊曰讚佛文疏語復有  
別受詔旨作銘碑墓誌樂章奏議之屬此外章表歌  
頌應制之作舊說唐朝宮中常於學士取眼兒歌爲  
學士作桃花文孟和學士辛寅題桃符云新年納

莊美 爲麗 莊美

至素 美 襄 襄

餘慶佳節號長春是也

王懋公曰瑞桂堂暇抄云漢高紀詔令雄健孝文紀詔令溫潤去先秦古書不遠後世不能及至孝武詔令始事文采亦寢衰矣其後明太祖亦每自作制誥不用詞臣其祭泰山文尤高古絕倫又出漢諸帝之上乃知英生自有雄文所謂天授亦於此可見一斑

命

王懋公曰秦始皇稱帝改命為制令為詔天子自稱曰朕此亦變古之一端命存命之名而錄其文不予秦也

明辨曰按朱子云命猶令也。字書大曰命小曰令。此命令之別也。上古玉音同。稱爲命。或以命官。如書說命。罔命是也。或以封爵。如書微子之命。蔡仲之命是也。或以飭職。如書畢命是也。或以錫賚。如書文侯之命是也。或傳遺詔。如書顧命是也。秦并天下。改命曰制。漢唐而下。則以策書封爵。制誥命官。而命之名亡矣。然周文之見于左傳者。猶存。故首錄之以備一體。王懋公曰。周靈王賜齊侯環命。左氏載之。齊侯卽靈公。

諭告

王懋公曰。漢高帝入關告諭。爲義帝發喪告諸侯。因百年天下實基於此。若元帝之諭單于。則又不必言矣。

辨體曰。按西山真氏云。周官太祝作六辭以通上下。親踈遠近。曰辭。曰命。曰誥。曰會。曰禱。曰誅。皆上言也。太祝以下掌爲之辭。則所謂代言者也。以書考之。若湯誥甘誓。微子之命之類是也。此皆聖人筆之爲經。不當與後世文辭同錄。今獨取春秋內外傳所載周天子諭告諸侯之辭。及列國應對之語附焉。又按東萊呂氏有曰。文章從容委曲。而意獨至。唯左氏所載。

常時君臣之言爲然。蓋由聖人餘澤未遠。涵養自別。故其辭氣不迫如此。非後世專學語言者所得而比焉。

明辨曰。按字書云。諭。曉也。告。命也。以上勅下之辭。商周之書。未有此體。至春秋內外傳。始載周天子諭告諸侯。及列國往來相告之詞。然皆使人傳言。不假書翰。故今不錄。而僅採漢人之作。以爲式。

詔

王愨公曰。詔以正大光明爲得體。文選註云。詔。照也。天子出言。如日之照于天下。至論其用。則有尊立分

卦求才、寬恤官祿、舉察郊廟、刑法修省、罷兵答報、徵求卽位冊、立賜詔、陞貶卹典、諸類焉。

辨體曰：按三代王言見於書者有三：曰詰曰誓曰命。至秦改之曰詔，歷代因之。然惟兩漢詔辭深厚爾。惟尚爲近古。至偶儷之作興，而去古遠矣。東萊呂氏云：近代詔書或用散文，或用四六散文，以深純溫厚爲本。四六須下語渾然，不可尚新奇華巧而失大體。今以漢詔居前，附以唐宋諸詔，庸備二體。西山有云：王言之體當以書之誥誓命爲祖，而參以南漢詔冊信哉。

明辨曰按劉勰云古者王言若軒轅唐虞同稱爲命。至三代始兼誥誓而稱之。今見于書者是也。秦併天下改命曰制。令曰詔。於是詔與焉。漢初定命四品。其三曰詔。後世因之。夫詔者昭也。告也。古之詔辭皆用散文。故能深厚爾雅。感動乎人。六朝而下。文尚偶儷。而詔亦因之。然非獨用于詔也。後代漸復古文。而專以四六施之。詔誥制勅表箋簡啓等類。則失之矣。然亦有用散文者。不可謂古法盡廢也。今取漢以下諸作。分爲古俗二體而列之。

沈石夫曰漢詔皆簡約典厚。武帝止因輪臺等詔。獨

繁密委悉如傳如紀殆詔之變體也。

王懋公曰古如漢高求賢詔俗如唐玄宗贈賜張說詔說與蘇頌時稱燕許大手筆云。

### 璽書

辨體曰璽信也。古者尊卑共之。左傳魯襄公在楚季武子使公冶問璽書。至秦漢臣下始避其稱。漢初有三璽。天子之書用璽以封。故曰璽書。文帝元年嘗賜南越趙陀璽書。陀愧感頓首稱臣納貢。至今讀史者未嘗不三復書辭以欽仰帝德于無窮也。夫制詔璽書皆曰王言。然書之文尤覺陳義委曲。命辭懇到者。



蓋書中能盡褒勸警飭之意也。

明辨曰。按蔡邕曰。璽者印也。信也。又衛宏云。秦以前民皆以金玉爲印。然則天子之印以玉。獨稱璽。羣臣莫敢用。自秦始也。漢又曰。賜書。唐以後。獨稱曰書。亦璽書之類也。其爲用。或以告諭。或以報荅。或以獎勞。或以責讓。今制。朝廷與諸王亦用書。疑卽璽書也。王愨公曰。如漢武賜嚴助書。其英明之風。凜不可犯。

制 誥

王愨公曰。秦改命爲制。固非古法。然天子之言曰制。而婦人稱制。乃自呂雉始。文選註云。制者王之言必。

爲法制也。呂可爲法耶。下迨唐宋制之文曰六若多矣。至以誥論。李唐無其名而獨盛于宋。制有妃嬪宗室贈官諸類。誥有命官。貶封貶官諸類。其用亦不一云。

辨體曰。按周官大祝六辭。二曰命。三曰誥。考之于書。命者以之命官。若畢命。同命是也。誥則以之播告四方。若大誥。洛誥是也。漢承秦制。有曰策書。以封拜諸侯。王公有曰制書。用載制度之文。若其命官。則各賜卽綬而無命書也。迨乎唐世。王言之體曰制者。大賞罰。太除授用之。曰發勅者。授六品以下官用之。卽所

謂告身也。宋承唐制，其日制者以拜三公三省三省門下尚書等職，辭必四六，以便宣讀于廷。誥則或用散文，以其直告某官也。西山云：制誥皆王言，貴乎典雅溫潤。用字不可深僻，造語不可尖新。文武宗室各得其宜，斯爲善矣。

明辨曰：按顏師古云：天子之言，一日制書，謂爲制度之命也。蔡邕云：其文曰制誥，三公赦令，贖令之屬是也。刺史、太守相劾奏，申下土，遷書文亦如之。其徵爲九卿，若遷京師近官，則言官，具言姓名，其免若得罪，無姓。此漢之制也。唐世大賞罰，赦宥慮囚，及大除授，

則用制書其褒嘉贊勞別有慰勞制書餘皆用勅中書省掌之宋承唐制用以拜三公三省等官而罷免大臣亦因之其詞宜讀于庭皆用儼語故有敷告在庭敷告在位敷告萬邦誕揚休命誕揚贊冊誕揚丕號等語其餘庶職則但用誥而已是知以制命官蓋唐宋之制也今採二代制辭以爲式。

王懋恭曰文有名同而其用異者如周誥以正告天下命以命百官至明則以誥命勅命合言之而誥又以施之臣僚非告天下者比也且一品至五品皆誥其六品以下用勅則與李唐同又與宋之告官皆用

誥者稍異論。古所以必條分縷析而後可。明辨曰：按字書云：誥者，告也。告上曰告，發下曰誥。古者上下有誥，故下以告上，仲虺之誥是也。上以誥下，大誥洛誥之類是也。考于書可見。已周禮士師以五戒先後刑罰，其二曰誥，用之于會同以諭衆也。秦廢古法，正稱制詔。漢武帝元狩六年始復作之。然亦不以命官。唐世王言亦不稱誥。至宋始以命庶官而追贈大臣，貶謫有罪，贈封其祖父妻室，凡不宜于庭者皆用之。故所作尤多。然考歐蘇曾王諸集，通謂之制。故稱內制外制，而誥實雜于其中，不復識別。蓋當時

王言之司。謂之兩制。是制之一名。統諸詔命七者。尚  
言若細分之。則制與誥亦自有別。故文鑑分類甚明。  
不相混雜。足以辨二體之異。今倣其例而列之。惟唐  
無誥名。故仍稱制。其詞有散文。有儷語。則分爲古俗  
二體。云。今制命官不用制。誥至三載考職。則用誥。以  
褒美。五品以上官。而贈封其親。及賜大臣勳階。贈諡。  
皆用之。六品以下。則用勅命。其詞皆兼二體。亦監前  
代而損益之也。

王懋公曰。古如蘇軾趙瞻誥。俗如蘇軾呂惠卿誥。  
王懋公曰。自有文章。以參當推蘇子瞻第一。快人如

哲宗朝。呂惠卿有罪。草制云。以聚斂爲仁義。以法律  
爲詩書。首建青苗。次行助役。均輸之政。自同于商賈。  
手實之禍。下及于雞豚。先皇帝始以帝堯之仁。姑試  
伯鯨。終焉孔子之聖。不信宰予。尚寬兩觀之誅。薄示  
三苗之寤。真不愧作創子手。其後言者。誣以謗訕。而  
有惠州昌化之行。此亦何傷於坡仙。

鐵立文起後編卷之二

梅溪 王之績懋公 集著

猷州 趙 拓偉士 泰訂

救 救榜附

王懋公曰、救勅二字有辨。宋宋敏求春明退朝錄、或問今之救起何時、按蔡邕獨斷曰、天子下書有四、一曰策書、二曰制書、三曰詔書、四曰戒敕。然自隋唐以來、除改百官、必有告敕、而從敕字。子家有景龍年敕、其制蓋須由中書門下省、故劉禕之云、不經鳳閣鸞臺、何謂之敕。唐時政事堂在門下省、而除擬百官、必



中書令宣侍郎奉舍人行進入畫敕字此所以爲敕也。然後政事堂出牒布于外所以云牒奉敕云云也。慶曆中予與蘇子美同在館子美嘗携其遠祖珣唐時敕數本來觀與予家者一同字書不載勅字而近世所用也。元黃譜筆記云按漢書馮異傳以詔敕戰攻宣秉傳敕賜尚書祿董宣傳敕強項令出然則以詔令爲敕自漢已然此兩家亦可謂遠稽近考矣。顧何不據鄧父受敕而謂始于周管因是而下求之在漢或稱敕書或稱敕諭手敕如高祖之手敕太子元帝之敕東平王傅相漢書之戒敕刺史太守及三邊

勅字  
楚經  
笑有  
各得地  
期之系

管官。敕文曰。詔敕某官。在唐則貞觀四年。太宗勅百  
司。自今詔勅未便者。皆應執奏。毋得阿從。不盡已意。  
至中宗。公主之墨。敕斜封。文無論矣。然退朝錄以勅  
字爲後人所用。字書不載。其言亦未分明。蓋勅音賚。  
敕音尺。字義絕不相同。書之敕命。易之勅法。皆作勅。  
並傳寫之譌。借斂求當日。辨不及此。  
明辨白。按書字云。敕。戒敕也。亦作勅。劉熙云。動。飭也。  
使之警飭。不敢廢慢也。劉勰云。戒勅爲文。實詔之切。  
者。周穆王命鄧父受勅憲。此其事也。漢制。天子命令  
有四。其四曰戒書。卽戒敕也。唐制。王言有七。其四曰

發救五日救書。若曰論事救書。七日救牒。則唐之用  
救廣矣。宋亦有救。或用之于獎諭。豈救之初意哉。其  
詞有散文。有四六。故今分古俗二體而列之。宋制。戒  
厲百官。曉諭軍民。別有救勝。故以附焉。今制。諸臣差  
遣。多予救行事。詳載職守。申以勉詞。而褒獎責讓亦  
用之。詞皆散文。又六品以下官。贈封亦稱救命。始兼  
四六。亦可以見古文興復之漸云。

王愨公曰。古如漢。襄帝勅侍御史司空。俗如宋。蘇頌  
皇族出官救。有明特用散文。最爲得體。惜於救命。專  
尚麗語。猶未純乎古法。

批荅

辨體曰、按玉海、唐學士初入院、試制詔、批荅共三篇。蓋批荅與詔異。詔則宜達君上之意。批荅則采臣下章疏之意而荅之也。東萊文鑑、輯批荅詔勅各爲一類。可見矣。唐史載太宗之荅劉洎、謂出自手筆。今觀辭意誠然。至若宋昭陵之荅富弼等、則皆詞臣之撰進者也。

明辨曰、古者君臣都俞吁咈、皆口陳面命之詞。後世乃有書疏而荅之者。遂用制詞。若漢人荅報璽書、是已。至唐始有批荅之名。以謂天子手札而荅之也。今

列其散文四六仍分爲古俗二體云。

王懋公曰古如唐玄宗批荅張九齡賀誅奚賊可矣。于俗如唐太宗批荅劉洎然後世人主如太宗手書絕少詞臣能免代大匠斲之譏者我見亦罕。

御札

明辨曰按字書札小簡也。天子之札稱御札尊之也。古無此體至宋而後有之其文出于詞臣之手而體亦不同大抵多用儷語蓋救之變體也。王懋公曰古如宋理宗賜崔與之御札俗如宋王珪熙寧元年南郊御札然用儷語而不誇多猶可。

赦文 德音文附

王愨公曰。赦文有二。或以開剗。反彼舊政而施恩。或以守成。遇諸吉事而加惠。近有僅言受命之主。而曰流大漢。愼悌。蕩亡秦毒。螫云云。則失之偏矣。至若古人。赦宥之事不一。有謂數赦。反以啓奸。此亦大有深意在。

明辨曰。按字書云。赦者舍也。肆赦之語。始見虞書。而周禮司刺掌三赦之法。呂刑有疑赦之制。則或以其情之可矜。或以其事之可疑。或以其人在三赦三宥八議之列。是以赦之。非不問其情之淺深。罪之輕重。

而槩赦之也。後世乃有大赦之法。於是爲文以告四方。而赦文興焉。又謂之德音。蓋以赦爲天子布德音也。然考之唐時。戒厲風俗。亦稱德音。則德音之與赦文。自是兩事。不當強而合之也。今各仍其稱。以附赦文之後。

王慤公曰。赦文有古俗。德音亦然。古如唐德宗春初大赦文。俗如陸贄奉天改元大赦文。又如陸贄蝗蟲避正殿降免囚徒德音。古也。元稹戒厲風俗德音。文俗也。

鐵券文

讀  
真

明辨曰。按字書云。券。約也。契也。劉熙云。總也。相約束。總。總以爲限也。史稱漢高定天下。大封功臣。剖符作誓。卅書鐵券。金匱石室。藏之宗廟。其誓詞曰。使黃河如帶。泰山如墮。國以永寧。爰及苗裔。後世因此遂有鐵券文焉。

王愬公口。史稱漢封。幾不容口。何足信哉。大功如韓如彭。卒皆祖醢。以終不啻。朝予券。而夕賜死。爲問誓辭。安在有明。券制如瓦。外刻。履歷。恩數之詳。以記其功。中鐫。免罪。減祿之數。以防其過。美矣。亦聞黜臣中。有不自白者。若夫人臣恃功驕恣。此忤雷霆。以速禍耳。



其於君乎又何尤

聞見卮言曰。自漢封功臣。用丹書鐵券。沿于唐宋。其制以鐵爲之。其形如瓦。高一尺。濶二尺。此爲上公。他侯伯子男不同。制亦漸漸短狹。左右一式。二塊。面鐫券文。背刻官爵俸祿免罪之數。初用朱書。故曰丹。後用金。故曰金。明太祖卽位二年。克定燕都。班賜功臣。欲稽古制。朝臣皆無諳其式者。爰求庫中。有唐昭宗十年。賜錢鏐鐵券。遂倣而用之。

王懋公曰。如唐陸贄。賜西安管内黃姓。並官鐵券文。可以爲式。因歎宣公奏議佳手。他文亦無篇不善如

此。

國書

明辨曰。按國書者。鄰國相遺之書也。春秋列國。各有詞命。以通彼此之情。而其文務協典禮。從容委曲。高卑適宜。乃爲盡善。觀鄭人詞命。迭更四手。國賴以存。良有以也。漢唐而下。國統雖一。而外國內通。故其往來亦用之。乃有國之所不可廢者也。但左傳所載列國應對之詞。皆出口傳。例不得錄。獨呂相絕秦。豐贍闕淵。似非口說。能悉意。必當時筆而授之。故錄其詞。并後代諸作列焉。

王懋公曰如晉厲公使呂相告絕秦漢文帝賜尉佗書其文並佳然絕秦書中多誣詞不足服人學者不分別觀之則徒爲古人所愚

誓

明辨曰按誓者誓衆之詞也蔡沈云戒也軍旅曰誓古有誓師之詞如書爾禹征有苗誓于師以及甘誓湯誓秦誓牧誓費誓是也又有誓告羣臣之詞如秦誓是也後世俱不多見又約信亦稱誓則別附于盟焉

王懋公曰如唐德宗移京西戎兵備關東誓文知非

宣公莫能措手。

令

王懋公曰、蕭齊時、梁王欲宜德皇后禪位、命任昉爲令、文選載之、是固然矣。予觀賈誼上文帝書、謂天子之言曰、令、諸侯之言曰、令。蓋傷其制度不定如此。可見令在漢世、無分于君臣。至文帝時、猶然而高帝有救天下罪令、真西山乃云、是時方平項羽、尚未卽位、故不言詔、其亦未之詳考、深思耳。天下之大、亦既可救、非帝而何、猶不可稱詔乎、其不稱詔而稱令、正以令亦天子之言、而用此以號令於天下、又字書大命小

令之說亦甚拘泥。禪位遜天下也。大赦因卽位也。天下之事孰大于此。秦敗令曰詔。徒爲多事。又令爲皇后太子所稱。特秦法而已。未可以之舉古制也。書稱令出惟行。乃知令之名由來已遠。若論其用如赦宥求才求言諸類。未可悉數。

明辨曰。按劉良云。令卽命也。七國之時。並稱令。秦法皇后太子稱令。意其文與制詔無大異。特遜天子而別其名耳。然考文選。有梁任昉宣德皇后令一首。而其詞華靡不可法式。今取載于史者。採而錄之。

王懋公曰。或謂冊體始于洛誥。非也。觀書多士。惟與先人有冊。有典。殷革夏命。則冊書由來已久。其不自周始可知。明辨謂古者止施之臣下。亦非。觀顧命。丁卯命。作冊度。註云。命史爲冊書。法度傳顧命于康王。是且施于新主矣。明辨又謂後世祭享亦用之。則又非。觀洛誥。丞祭歲。王命作冊。逸祝冊。古人祭祀告神。何嘗不用冊書。又觀漢唐宋冊文。或用之玉立。或用之封。哀或。用之謚。贈與祝祭。近人有謂漢唐宋冊。惟頒制臣下。謬亦猶之明辨矣。至于潘助冊。魏公九錫文。名雖代漢。獻帝制實。則爲操賊作鷹犬耳。文選錄。

之無識抑又甚矣

辨體曰按漢書天子所下之書有四、一曰策書、注曰  
策者簡編也其制長二尺短者半之、一云其次一長  
策書起維年月日以命諸侯王公王公亦以策書命諸侯  
若三公以罪免亦賜策則用一尺木而隸書之兩行  
隸書而賜之、又按唐百官志曰王言有七、一曰冊書  
其長一尺、立皇后皇太子封諸王則用之、說文云冊者符命也  
諸侯進受于王象其札一長一短中有二編之形當  
作冊古文作𠄎蓋冊策二字通用至唐宋後不用竹  
簡以金玉爲冊故專謂之冊也若其文辭體制則相

祖述云、

明辨曰、冊字本作策、蔡邕云、策者簡也、漢制命令、其一曰策書、當是之時、惟用木簡、故其字作策、至于唐人、逮下之制有六、其三曰冊、字始作冊、蓋以金玉爲之、又按古者冊書、施之臣下而已、後世則郊祀祭享、稱尊加謚、萬哀之屬、亦皆用之、故其文漸繁、今彙而辨之、其目凡十有一、一曰祝冊、郊祀祭享用之、二曰玉冊、上尊號用之、三曰立冊、立帝立后立太子用之、四曰封冊、封諸王用之、五曰哀冊、遷梓宮及太子諸王大臣薨逝用之、六曰贈冊、贈號贈官用之、七曰謚



冊上謚賜謚用之。八曰贈謚冊。贈官并賜謚用之。九曰祭冊。賜大臣祭用之。十日賜冊報賜臣下用之。十一曰免冊。罷免大臣用之。今制郊祀立后立諸封王封妃亦皆用冊。而金玉銀銅之制各有等差。蓋自古迄今王言之所不可闕者也。今錄古作以垂式云。王懋公曰。冊書古如漢武帝封三王策。俗如漢順帝詔祭楊震策。武帝三王之封。史遷愛其文辭。儻然可觀。是以錄之。予嘗稱子長爲文章一大選。非誣也。沈石夫曰。唐冊后文。自上尊號下卽止。疑非全文。宋則恭惟太后以下。全以散行之。應非極則存之以誌。

一種

王懋公曰、唐劉餗、隋唐嘉話、崔融司業、作武后哀策、文因發疾而卒、時人以爲三二百年無此文、予謂題、既可恥、文安得佳、惟略承檄、乃武實錄、爲可貴耳、何唐人之贖贖也、滌南山之竹、書罪無窮、竭東海之波、流惡難盡、請以此書于金輪、哀冊後

**明辨**、其德秀曰、漢免大臣有冊、始見于宣帝之免蕭望之、其後成帝免薛宣、翟方進、哀帝免孔光、師丹、馬宮、傅喜、皆極其切責、無復遷就爲諱之意、方進至于自殺、豈所以待臣下哉、惟賜史丹策、辭頗溫厚、

得進退大臣體

諭祭文

明辨曰按諭祭文者天子遣使下祭之詞也或施諸宗室妃嬪以明親親或施諸勲臣大臣以明賢賢而示君臣始終之義自古及今皆用之蓋王言之一體也

王懋公曰如隋文帝祭薛濬文亦諭祭之一此君祭臣也若臣之祭君如宋朱弁奉送徽宗大行交歎馬角之未生冤消雪窖攀龍髯而莫逮淚洒冰天令我今日放聲大哭嗟夫事有曠百世而相感者予亦不

自○知○其○何○心○非○昌○黎○語○耶○嗚○呼○



鐵立文起後編卷之三

梅溪王之績懋公集著

猷州趙拓偉士叅訂

臣語

論諫

玉懋公曰。人臣進言。自有定體。昔韓文氏云。毋文。文弗省也。毋多。多弗竟也。最爲要語。至于論諫。當合奏。疏而爲一。觀虞書敷奏以言。是奏亦可以包論諫矣。何用別爲一體。今姑存文格之說於左。

辨體曰。古者諫無專官。自公卿大夫以至百工技藝。

皆得進諫。隆古盛時，君臣同德，其都俞吁咈，見于語言。問答之際者，考之書，可見西山真氏以爲聖賢大訓，不當與後之文辭同錄。今謹取其所載春秋內外傳諫爭論說之言，著之于首，其兩漢以下諸臣進說，有可以爲法戒者，間亦採之以附于後云。

上書

明辨曰：按字書云，書者舒也，舒布其言而陳之簡牘也。古人敷奏諫說之辭，見于春秋內外傳者詳矣。然皆矢口陳言，不立篇目。故伊訓無逸等篇，隨意命名，莫協于一。然亦出自史臣之手。劉勰所謂言筆未分。

此其時也。降及七國未變古式。言事于王皆稱上書。秦漢而下古制猶存。蕭統文選欲其別于臣下之書也。故自爲一類。而以上晉稱之。今存其例。歷採前代諸臣上告天子之書以爲式。而列國之語上其君者亦以類次雜于其中。其他章表奏疏之屬則別以類列云。

王愬公曰。如楚李斯上秦王逐客書。燕樂毅報燕王書。皆先秦佳製。後如安石之上仁宗東坡之上神宗。其亦洋洋哉。大國之風乎。

奏疏



辨體曰按唐虞禹臯陳謨之後至商伊尹周姬公遂  
有伊訓無逸等篇此文辭告君之始也漢高惠時未  
聞有以書陳事者迨乎孝文開廣言路於是賈山獻  
至言賈誼上政事疏自時厥後進言者日衆或曰上  
疏或曰上書或曰奏劄或曰奏狀慮有宣泄則當封  
以進謂曰封事考之于史可見矣昔人有云君臣相  
遇雖一語有餘上下未孚雖千萬言奚補爲臣子者  
惟當罄其忠愛之誠而已爾信哉

明辨曰按奏疏者羣臣論諫之摠名也奏御之文其  
名不一七國以前皆稱上書秦初改書曰奏漢定禮

儀則有四品。一曰章，以謝恩。二曰奏，以按劾。三曰表，以陳請。四曰議，以執異。然當時奏章或上災異，則非專以謝恩。至于奏事，亦稱上疏，則非專以按劾也。又按劾之奏，別稱彈事，尤可以徵彈劾爲奏之一端也。又置八儀，密奏陰陽，皂囊封板，以防宣泄，謂之封事。而朝臣補外，天子使人受所欲言，及有事下議者，並以書對。則漢之制，豈特四品而已哉。魏晉以下，啓獨盛行。唐用表狀，亦稱書疏。宋人則監前制而損益之。故有劄子，有狀，有書，有表，有封事，而劄子之用居多。蓋本唐人榜子錄子之制，而更其名。上書章表已列。

其他篇自更有八品。六曰奏。奏者進也。三曰疏。疏者布也。漢時諸王官屬于其君亦得稱疏。故以附焉。三曰對。四曰啓。啓者開也。五曰狀。狀者陳也。狀有二體。散文僂語是也。六曰劄子。劄者刺也。七曰封事。八曰彈事。各以類從。而以至言冠于篇。以其無可附也。至于疏對啓狀劄五者。又皆以奏字冠之。以別于臣下私相對答往來之辭。及論其文。則皆以明允篤誠爲本。辨析疏通爲要。酌古御今。治繁摠要。此其大體也。奏啓入規而忌侈。文彈事明憲而戒善罵。此又學者所當知也。今制論政事者曰題。陳私情者曰奏。皆謂

之本。以及讓官謝恩之類。並用散文。間爲儻語。亦同  
奏格。至于慶賀。雖做表詞。而首尾亦與奏同。惟史館  
進書。全用表式。然則當今進呈之目。惟本與表二者  
而已。華百王之雜稱。然中世之儻語。此度越前代者  
也。

楊龜山曰。爲人要有溫柔敦厚之氣。對人主語言及  
章疏文字。蓋尤不可無也。

劉平國曰。秦疏不必繁多。爲文但取其明白。足以盡  
事理。感悟人主而已。

或曰。文章自三代而後。秦漢最稱簡古。惟治安策。天

人策繁。累凡數百萬言。漢人長文章。自賈誼董仲舒作備始。漢武帝末。帛加璧。安車駟馬。迎申公。既至。問治亂之事。申公曰。爲治不在多言。顧力行何如耳。太史公序云。上方好文辭。見申公對。默然。申公此時八十餘。識見老成。此言不獨救武帝好文辭。且欲救董賈文章之多也。辭尚體要。上之諭俗。且然。况人臣之章奏乎。章奏至數百萬言。卽儒生讀之。口燥舌滯。而不能止。天子一日萬幾。其又肯竟而讀之乎。故觀申公一言。覺董賈文章尚有少年氣習。

王愨公曰。奏如賈山至言。魏相明堂月令奏疏。如賈

誼陳政事疏對如漢吾丘壽王議禁民挾弓矢對。啓如梁任昉爲卞彬謝修卞忠貞墓啓。狀古如韓愈爲宰相賀白龜狀。俗如張九齡觀卽製喜雪篇陳情狀也。

或曰狀者人臣條奏之明疏也。宣公爲第一手筆。其作法先敘事之本末。次則進斷其是非。明晰精確。令人主易從。末則爲之區處停當。一見識高。一見忠至。有危聳處。有正大處。有紆曲處。有長辨處。要在因事大小利害。爲行文之波折而已。

王懋公曰。歐公歸田錄云。唐人奏事非表非狀者。謂

奏  
不  
在  
文

之勝子亦謂之錄子。今謂之劄子。凡羣臣百司上殿  
奏事兩制以上非時有所奏陳皆用劄子。中書樞密  
院事有不降宣勅者亦用劄子。與兩府自相來往亦  
然。若百司中中書皆用狀。惟學士院用啓報。其實如  
劄子亦不書出一作名。但當直學士一人押字而已。今  
謂草書名謂之咨報此唐學士舊規也。唐世學士院  
謂押字也。謂之咨報。此唐學士舊規也。唐世學士院  
故事近時墮廢殆盡。惟此一事在爾。往觀陸宣公有  
榜子集則亦可見文忠之言信而有徵。至於論文如  
歐之論修六塔河劄子可稱大手筆矣。  
主懋公曰漢置密奏之儀則有封事已久。或謂始于

劉向非也。况卽以文論。張敞論霍氏封事。在宣帝時。而劉向極諫外家。又爲成帝之二年。其相去亦甚遠矣。

或曰。封事。人臣封口之秘書也。夫旣奮不顧死。直陳所懷。必能快暢淋漓。然激切之中。須寓處分之策。上不暴主之短。下不厄臣之生。所謂善處人父子間者。是萬全之計也。不沽直。不任放。方見忠臣之用心。王懋公曰。彈文。劾如漢王尊。劾丞相衡等奏。彈如梁任昉。奏彈曹景宗。又沈約有修竹彈。甘蔗文。雖屬戲筆。而其意則嚴毅之甚也。



辨體曰按漢書注云羣臣上奏若罪法按劾公府送御史臺卿校送謁者臺是則按劾之名其來久矣梁昭明輯文選特立其目名曰彈事若唐文粹宋文鑑則載奏疏之中而已迨後王尚書應麟有曰奏以明允篤誠爲本若彈文則必理有典憲辭有風軌使氣流墨中聲動簡外斯稱絕席之雄也是則奏疏彈文其辭氣亦各異焉

王懋公曰近日青巖趙氏論彈事以爲要仗義執言筆下掀雷揭電如言及乘輿則天子改容事關廊廟則宰相待罪非泛常章疏也此偶引于聯語而彈文

之神貌已畢現。因亟表而出之。

議

王懋公曰。或謂秦廷焚書之議起。後世人臣爭事辨。理則有議。是殆未取成王學古議事之言而一思之。遠如明臺議。又無論矣。至其文有廟祀公族災異外國諸例。則在人推廣以盡其類。

辨體曰。周書曰。議事以制。政乃不迷。眉山蘇氏釋之曰。先王人法並任。而任人爲多。故臨事而議。是則國之大事。合衆議而定之者尚矣。今采漢唐宋諸臣所上議狀。次于奏疏。以備一體。若儒先私議。其有關於

政理者。問亦取之而附于中云。

明辨曰。按劉勰云。議者宜也。周爰諮謀。以審事宜也。昔管仲稱軒轅有明壺之議。則議之來遠矣。至漢始立駁議。駁者雜也。雜議不純。故曰駁也。蓋古者國有大事。必集羣臣而廷議之。若罷黜鐵擊。匈奴之類。是已。厥後。下公卿議。乃始撰詞書之。簡牘以進。而學士偶有所見。又復私議于家。文以辨潔爲能。不以繁縟爲巧。事以明覈爲美。不以深隱爲奇。此外又有諛議。則別爲一體云。

王愬公曰。如漢劉歆毀廟議。唐柳宗元駁復仇議。卽

昌黎猶不能及。

章

明辨曰按劉勰云章者明也。古人言事皆稱上書。漢定禮儀乃有四品。其一日章用以謝恩。及考後漢論諫慶賀間亦稱章。豈其流之寢廣歟。自唐而後此制遂亡。

王懋公曰如漢郎頌上災異章。曹植封二子爲公謝恩章。梁江淹爲蕭領軍拜侍中刺史章。按東漢順帝二年。問以災異。故頌上章云。

說書

鐵立文起

後編卷之三

八

明辨曰。按說書者。儒臣進講之詞也。人主好學。則觀覽經史。而儒臣因說其義以進之。謂之說書。惟蘇文忠公集有邇英進讀數條。而文鑑取以爲說書題。及觀五十册集。似稍不同。然亦不能敷陳大義。今制經筵進講。亦有講章。首列訓詁。次陳大義。而以規箴終焉。欲其易曉。故篇首多用俗語。與此類所載者。實異。

王懋公曰。如蘇軾問大夫無遂事對。又問小雅周之衰對。謂季札文中。皆得其備。而未備亦確。

符命

王懋公曰。符命體見文選。若可馬長卿之封禪。漢武

使人求遺書得之。觀李賀惟留一簡書。金泥泰山頂之詩。則此書似不可少。觀林逋茂陵他日求遺草。猶喜曾無封禪書之句。長卿不作可也。至楊子雲劇秦美新。無論其事可取。而其文亦不能佳。或謂此另一楊雄。非草太玄法言者。予謂必如是。乃可班固典引。或稱其絕勝千古。予謂漢人之文。佳者甚多。何數此乎。姑以備體而已。

明辨曰。按符命者。稱述帝王受命之符也。其文筆下相如。楊雄美新。班固典引。邯鄲淳人受命述。相繼有作。而文選遂立符命一類。以列之。今聊採馬班二首。

庶俾馳騁文藝者不蹈劉勰勞深勸寡之誦云。

牋

王懋公曰。古人用牋。有請勸。有陳乞。有慶賀。有陳謝。非一端可盡。卽以文選言之。已有或辭或勸進之不同。近有論作牋而專言惜別思聚云何。且牋亦始于東漢。而謂始自三國。則尤非也。

明辨曰。按劉勰云。牋者表也。識表其情也。字亦作箋。古者君臣同書。至東漢始用牋記。公府奏記。郡將奏牋。若班固之說。廣平黃香之奏江夏。所稱郡將奏牋者。也是時太子諸王大臣皆得稱箋。後世專以上皇

后太子于是天子稱表皇后太子稱牋而其他不得用矣。其辭有散文有儷語。分爲古俗二體而列之。今制奏事太子諸王稱啓而慶賀則皇后太子仍並稱牋云。

王懋公曰古如魏阮籍爲鄴冲勸晉王牋。吳質在元城與魏太子牋。晉陸機至洛與成都王牋。宋謝靈運與廬陵王義真牋。俗如宋汪藻賀皇太子正位牋。若繁欽與魏文牋。潘荒之譏難以免矣。

或曰牋妙于晉魏盛于六朝。妙音天度。雋味神叟。氣高體亮。辭側情深。使人反覆。潘洪欲其不爲雅流。吾



不信也。魏晉之文冲妙。六朝之文韻永。皆佳製之可師者。

教

王愬公曰。文選。傅亮爲宋公修張良廟教。修楚元王廟教。皆爲劉裕也。時裕尚未篡位。故曰公。諸侯言曰。教。

明辨曰。按劉勰云。教者勅也。言出而民勅也。李周翰云。教示於人也。秦法王侯稱教。而漢時大臣亦得用之。若京兆尹王尊。出教告屬縣是也。故陳繹曾以爲大臣告衆之辭。

王懋公曰如諸葛武侯與李豐教與羣下教皆經國者所當知

### 笏記

王懋公曰釋名笏忽也備忽忘也玉藻史進象笏

文史書思對命思謂思念告君之事對謂告君之辭

遺忘也此笏記之所由來其事遠矣又曰凡有指畫于

君前用笏因事有所指畫用造諸君受命於君前則

書于笏笏畢用也此謂每事皆用耳古者貴賤皆執

笏書君上政令有事指之于要帶中笏記之文始于

宋如蘇軾有謝宣入院笏記可證又人臣書笏以便

奏其故有二。一爲有緊要事恐臨時或遺。一爲有難  
記事恐一時說不出。聞往有召十三布政問以民情  
風俗。皆縷縷能道其詳。及問錢穀數目。則默不能對。  
遂至罷職。惟一人細書笏上。一一言之。獨稱旨。亦可  
見笏之爲益大矣。又坡公送歐陽推官詩。臨分出苦  
語。願于書之。笏此用以記私事。又當別論。

### 致辭

王懋公曰。致辭當附表。並列臣語。以表亦學者所有  
事。不獨人臣。故與判相次。爲一類。春秋時。趙文種有  
祝。越王辭二章。此致辭之始也。後如蘇軾內中郤侍

已下賀皇帝冬至致辭。內中侍郤已下賀皇太后冬至致辭。其文皆可觀。

明辨曰。按致辭者。表之餘也。其原起于越。臣祝其主。而後世因之。凡朝廷有大慶賀。臣下各撰表文。書之簡牘以進。而明廷之宣揚。官壺之贊頌。又不可缺。故節畧表語而爲之辭。觀宋文鑑以此雜于表中。蓋可知已。今之祝贊卽其制也。

鐵立文起後編卷之四

梅溪 王之績 懋公 集著

猷州 趙 拓偉士 泰訂

國事

盟 誓附

明辨曰按禮記。涖物曰盟。劉勰云。盟者明也。祝告于神明者也。亦稱曰誓。謂約信之詞也。三代盛時。初無詛盟。雖有要誓。結言則退而已。周衰。人鮮忠信。於刑牲歃血。要質鬼神。而盟繁興。然俄而渝敗者多矣。以其爲文之一體也。故列之。而以誓附焉。夫盟誓之文。

必序危機、獎忠孝、共存亡、戮心力、祈幽靈、以取鑒、指  
九天以爲正、感激以立誠、切至以敷詞、此其所同也。  
然義存則克終、道廢則渝、始亦存乎人焉耳。  
王懋公曰、盟如周王子虎盟、諸侯于踐土、晉鄭同盟  
于亳、衛甯俞盟、爾人于宛、濮唐與吐蕃使盟、誓如晉  
郊、鑿討祖約、蘇峻、誓亦得誅亂侮、亾之遺意。

符

明辨曰、按字書云、符、信也。古無此體、晉以後始有之。  
唐世凡上迨下、其制有六、其六曰符、尚書省下于州、  
州下于縣、縣下于鄉、皆用之。蓋亦沿晉制也。然唐文

不少概見。姑採晉及南朝諸篇列之。所以備一體云。  
王愨公口符如陳尚書討陳寶符。惜其名氏不傳。亦  
尚論之一闕。

檄

王愨公曰。檄者。激也。昔人所謂激發人心者是也。辨  
體明辨尚少。此義故補著之。文如司馬長卿檄蜀。則  
爲武帝飾。非文過。或謂諷諫終涉強詞。而世又稱陳  
琳之檄能愈老瞞頭風。予謂爲表檄。實殊快人心。又  
爲魏檄吳。不可謂名正言順。而文亦失之繁碎。皆不  
及駱檄武壘。辭嚴義正。兼有昂霄之意。至若吳筠移

檄江神想奇事奇應稱絕類離倫矣。

辨體曰按釋文檄軍書也春秋時祭公謀父稱文告之辭卽檄之本始至戰國張儀爲檄告楚相其名始著劉勰云凡檄之大體或述此休明或敘彼苛虐指天時審人事辨強弱角權勢故植義闡辭務在剛健揮羽以示迅不可使辭緩露板以宣衆不可使義隱大抵唐以前不用四六故辭直義顯昔人謂檄以散文爲得體豈不信乎。

明辨曰說文云以木簡爲書長尺二寸用以號召若

有急則挿雞羽而遣之故謂之羽檄言如飛之疾也。



古者用兵誓師而已。後人倣之，代有制作，而其詞有散文，有儻語，儻語始于唐人。蓋唐人之文皆然，不專爲倣也。今取數首以爲法式。其他報答論告亦並稱倣，故取以附焉。又州郡徵吏亦稱爲倣，蓋取明舉之義，而其詞不存。

### 露布

王愨公曰：露布，倣之類也。豈有取于春秋佐助期武露布文露沈之義乎？非也。宋均云：甘露降其國，布散沈重，沈重者人尚文，其意不過呈露于外，以布告人而已。何庸以穿鑿立說爲。宋許觀東齋記事、隋禮儀志、後魏每

攻戰克捷、欲天下知聞、乃書帛、建于竿上、名爲露布、其後相因、施行事物、紀原引世說、袁虎倚馬爲桓溫作北伐露布、二者俱爲未得、漢賈造爲馬超作伐曹操露布、自後漢已有之、豈書帛揭竿、實自後魏始耶、然露布之語、其來亦久矣、漢官儀、凡制書皆璽封、惟赦詔、令司徒印、露布要印、此也、如此論露布、可謂欲窮千里、更上一棧、諸家皆不能及。

辨體曰、按通典云、元魏攻戰克捷、欲天下聞知、乃書帛、建于漆竿上、名爲露布、此其始也、考諸文章、緣起則曰、漢賈洪爲馬超伐曹操作露布、及世說又載桓

溫北征令袁宏倚馬撰露布。是則魏晉以前亦有之矣。文心雕龍又云。露布者。蓋露板不封布。諸視聽。世帥臣奏捷。蓋本于此。然今考之。魏晉之文。俱無傳本。唐宋雖有傳者。然其命辭。全用四六。蓋與當時表文無異。西山嘗云。露布貴奮發雄壯。少龐無害。觀者詳焉。

取其一覽即審。故不嫌少龐。然文人以此見長。往往窮工。

明辨曰。按露布者。軍中奏捷之辭也。杜祐以爲自元魏始。誤矣。又按劉勰檄移篇云。檄或稱露布。豈露布之初。告伐告捷。與檄通用。而後始專以奏捷歟。王懋公曰。如晉前鋒都督平兗青州露布。又如唐于

公異破朱泚露布。近有作討蠡魚露布者。亦足證告  
伐之說。若楊用修平蚊露布。則又愈出愈奇。

公移

明辨曰。按公移者。諸司相移之詞也。其名不一。故以  
公移括之。唐世凡下達上。其制有六。其二曰狀。百官  
于其長亦稱之。其五曰辭。庶人言爲辭。其六曰牒。有  
品以上公文皆稱牒。諸司自相質問。其義有三。一日  
開。謂開通其事也。二曰刺。謂刺舉之也。三曰移。謂移  
其事于他司也。宋制。宰執帶三省樞密院事。出使者  
移六部用劄。六部移宰執。帶三省樞密院事。出使者

及從官任使副移六部用申狀六部相移用公牒今皆不能悉存姑取其著者列之今制上達下者曰炤會曰劄付曰案驗曰帖曰故牒下達上者曰咨呈曰案呈曰呈曰牒呈曰申諸司相移者曰咨曰牒曰關上下通用者曰揭帖大約因前代之制而損益之耳王懋公曰狀如蘇洵修禮書狀牒如柳宗元爲裴中丞伐黃賊轉牒由此推類以盡其餘可也

榜

王懋公曰宋黃震氏有論上戶榜體則散文言皆至性雖與天地並壽可也凡古今詩文要未有不情至

而能傳者允堪爲此類之式

祝文

王慙公曰。祝辭與祭一類。禮郊特牲。祭有所爲。有報焉。有由辟。且爲解云。祈如周禮祈福之類。報則獲福而報。辟謂用此以消弭之也。而由此以推之。曰告曰修。曰謁。亦無他與。義可知。

明辨曰。按祝文者。饗神之辭也。劉勰所謂祝史陳信。資乎文辭者是也。昔伊祈始蜡。以祭神。其辭云。土反其宅。水歸其壑。昆蟲毋作。草木歸其澤。此祝文之祖也。厥後虞舜祠田。商湯告帝。周禮設太祝之職。掌六

祝之辭春秋以降史辭寢繁則祝文之求尚矣考其  
大者實有六焉一日告二曰修三曰祈四曰報五日  
辟六曰謁用以饗天地山川社稷宗廟五祀羣神而  
摠謂之祝文其詞亦有散文雜語之別也

王懋公曰告如漢昭烈祭告天地神祇文修如周迎  
日辭曾鞏秋賽文祈如梁江淹蕭大傅東耕咒文柳  
宗元祭門文歐陽求雨祭文報如周祭天辭祭地辭  
韓愈祭城隍文辟解見前謁如蘇軾杭州謁文宣王  
廟祝文昔自太史通守是邦今由禁林出使浙右云  
云

敬辭

明辯曰。按敬者。祝爲尸。致福于主人之辭。記所謂敬。以慈告者是也。辭見儀禮。其他文集不載。惟蔡中郎集有之。

王懋公曰。如周祭禮敬辭。漢蔡邕九祝辭。此祝與敬名雖異而實未嘗不同也。

玉牒文

王懋公曰。玉牒之名。實始漢武。其制封廣丈二尺。高九尺。其下則有玉牒書。書祕史遷作封禪書。所以致譏唐則僅柳宗元非之。賢如韓愈亦勸憲宗。其他可



知宋真宗時天書紛紛識者笑曰天何言哉豈有書也乃欲以封禪誇大外國愚已此所以和靖有求草草無之詩也我於此類文欲竟削去今姑存之以示戒

明辨曰按玉牒文者封禪告天之文也世傳禹玉牒辭曰祝融司方發其英沐日落月百寶生蓋後人附會之文耳漢武帝時司馬相如病且死勸帝封禪故有玉牒傳于今然其事不經明主所不爲也今姑錄其文以備一體

王懋公曰如宋真宗封祀玉牒文其事書之于史徒

貽譏耳。噫七十二君。未嘗立石而秦碑漢禪。磨崖陰  
字。何爲乎。然有此而金泥玉檢之盛。借史且侈之。以  
爲美談矣。